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 财政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
项目实施单位： 福州市教育局
委托单位： 福州市教育局
评价机构： 北京中榕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 2026年4月-2026年5月



摘 要

为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受福州市教育局委托，北京中榕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4 月-2026 年 5 月对福州市教育局实施的“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报告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价结论

通过材料分析和现场评价，结合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对资金使用情况的比较分析，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32 分，绩效等级为“优”。其中：

（一）决策方面：指标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94.12%。

（二）过程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16 分，得分率为 90.81%。

（三）产出方面：指标分值 42 分，评价得分 40.33 分，得分率为 96.02%。

（四）效益方面：指标分值 21 分，评价得分 19.83 分，得分率为 94.43%。

二、存在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待进一步完善

一是指标存在重复，如产出指标中的“中职学校就业率”与效益指标中的“中职学生就业率”，两者内涵及计算方式基本一致，缺乏区分度；二是指标归类不当，如将“中职教学设施资金覆盖率”列为质量指标，该指标实际反映的是资金下达的覆盖范围，归入质量指标不够恰当。

（二）工程类项目竣工结算进度相对滞后

根据《2025 年教育专项资金安排建设项目一览表》确定的年度形象进度计划，本次评价抽查的 6 个校舍建设专项项目中，文教职专的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应在 2025 年度完成竣工结算，但实际截至 2025 年末尚未完成竣工验收，年度形象进度目标未全面实现。

（三）学校内部审核履职意识不足

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在采购执行过程中，因学校擅自提高设备配置单价，导致原预算额度下可采购数量测算减少，学校据此拟调减采购数量。但该调整方案在内部审议环节未与预算批复进行认真核对，内控小组成员未能就数量变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要求提出审核意见。后因教育局未予同意调减方案，学校最终仍按预算批复的 217 台数量执行采购，合同价增至 99.84 万元。虽然最终采购数量未突破批复限额，但暴露出学校在采购决策中，内控小组成员责任分工及审核意识不足，存在预算审核监管缺位问题。

三、有关建议

（一）规范绩效指标编制，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在后续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设置。一是强化指标的系统性，将同类或相近的产出效益指标进行整合，避免同一项目中出现内涵重复的指标，确保指标体系简洁清晰。二是注重指标归类的准确性，根据指标的实际含义合理划分所属类别，使产出、效益、过程等各类指标各归其位，真实反映资金使用各环节的绩效。

（二）加强工程结算管理，确保按计划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建议各校进一步强化工程类项目竣工结算的时效管理。一是可以实行“倒排工期”制度，在项目开工阶段即明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结算审核等各环节的时间节点。二是建立进度月报机制，各校每月向市教育局报送在建及已完工项目的推进情况，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提醒并说明原因。三是明确结算责任到人，项目竣工后由指定专人负责结算资料的整理、送审及跟踪工作，避免因资料不全或责任不清导致结算延误。

（三）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完善采购决策内部审核机制

建议在今后采购执行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批复的刚性约束意识，单价、数量等核心要素的调整应主动与预算批复进行逐项比对，并严格履行内部审议和报批程序，确保采购方案调整有据可循、程序规范；同时，建议内控小组进一步明晰成员职责分

工，将预算审核嵌入采购决策的关键环节，形成可追溯的书面审核记录，以提升内部监督的有效性。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7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7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8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3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4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5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6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20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2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34 -
五、存在的问题	- 35 -
六、有关建议	- 36 -
七、附件	- 37 -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 财政评价报告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受福州市教育局委托，北京中榕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2026年5月对福州市教育局实施的“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国家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策部署，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要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近年来，福建省持续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2020年启动实施“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提出到2022年建设30所左右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90个左右高水平中职专业群；

2023 年出台《关于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十条措施》（闽政办〔2023〕24 号），进一步强调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提升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福州市认真贯彻国家及省级部署，先后印发《福州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福州市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十条措施》等文件，提出补齐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短板，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为进一步落实相关政策要求，福州市教育局统筹实施“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2025 年度安排预算资金 9950 万元，用于校舍建设、教学设施更新以及现代职业教育发展方面，进一步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推动福州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2. 项目内容及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内容

本项目覆盖福州旅游职业中专学校、福州机电工程职业技术学校、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福州建筑工程职业中专学校、福州商贸职业中专学校、福州财政金融职业中专学校等 6 所市属中职学校。2025 年度投入专项资金 5538.85 万元（不含省级补助资金），围绕以下三类方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支持中餐烹饪、汽车电工与电器、戏曲舞蹈等实训设备的更新，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该类

支出占本项目支出的 16.67%。

二是教学设施专项。主要用于计算机、课桌椅、宿舍家具等教学与生活设备的更新配备，提升日常教学硬件的现代化水平。该类支出占本项目支出的 17.62%。

三是校舍建设专项。用于支持校舍安全隐患消除与功能提升，涉及教学楼、综合楼、学生宿舍、运动场、图书馆等设施的新建、改扩建及维修改造，有效扩展办学空间、改善校园环境。该类支出占本项目支出的 65.71%。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预算情况

本项目市财政年初批复预算资金 9950 万元，其中 9000 万元由市教育局本级列支，950 万元分解至各职业中专学校。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全年到位资金总额为 5776.08 万元（不含省级资金），其中职业教育发展专项安排资金 933.49 万元、设施设备采购专项安排资金 985.81 万元、校舍建设专项安排资金 3856.78 万元（2025 年因获得专项债资金 2500 万元，校舍建设专项资金实际安排低于预算安排）。截至 2025 年末，已支付资金 5538.8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5.89%。分项看，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支付 923.34 万元、教学设施专项支付 975.93 万元、校舍建设专项支付 3639.58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1 所示：

表 1

2025 年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	具体项目	金额（万元）
1	福建省福州旅游职业中专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中餐烹饪实训基地改造提升及设备采购	273.49
2		教学设施专项	台式计算机（含办公）	195.61
3			中心机房不间断电源	
4			触控一体机	
5			监控及数字广播	
6			空调	
7		校舍建设专项	旧综合楼拆除重建（工美楼）	166.84
8			综合楼、学生宿舍建设	2771.37
9			校园扩建工程（一期）	162.57
10			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	142.39
11			综合楼变配电房扩容	37.38
小计				3749.65
12	福州机电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汽车电工与电器实训室设备升级改造	74.47
13		教学设施专项	课桌椅	222.12
14			公寓床及衣柜等	
15			触控一体机	
16			服务器	
17		校舍建设专项	女生宿舍楼、体艺楼和田径场工程	104.32
18			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	72.09
19			运动场修复及周边绿化改造	4.47
小计				477.47
20	福建省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戏曲舞蹈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294.81
21		教学设施专项	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设备	509.12
22			数智体育模特实训室设备	
23			智慧音乐钢琴实训室设备	
24			心肺复苏及老年人护理实训教室	
25			触控一体机	
26			台式计算机（含办公）	
27			交换机	
28			电子显示屏	
29			空调	
30			摄影摄像教学设备	

31			图书馆密集柜	
32			智能手机柜	
33			饮水机	
34		校舍建设专项	图书馆抗震加固改造	11.98
35			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	37.50
36			学生宿舍、办公附属楼维修改造	13.30
小计				866.71
37	福建省福州建筑工程职业中专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节水灌溉系统实训设备	111.83
38			土木建筑专业资源库资源建设	
39			心理咨询室建设	
40		教学设施专项	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	49.08
41			不间断电源	
42		校舍建设专项	办公楼加固改造	58.15
43			运动场改造	3.86
44			教室地面改造及厕所隔板与门改造	38.25
小计				261.17
45	福州商贸职业中专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电工电子（物理）实训设备	121.20
46			智慧 Ai 体育采购	
47			智慧安防改造项目	
48		校舍建设专项	新校区建设	7.55
49			篮球场、旧水房、围墙改造	2.91
小计				131.66
50	福建省福州财政金融职业中专学校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	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建设	47.54
51		校舍建设专项	操场跑道修缮	4.65
小计				52.19
合计				5538.8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对市属中职学校校舍建设、教学设施设备更新配备及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的支持，推动中等职业学校提升建设，确保基本办学条件达到省级达标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加强特色发展并

提供综合高中学位。支持省级立项高水平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有效改善办学水平，提升福州市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和办学质量，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2. 阶段性目标

根据福州市教育局的“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将总体目标分解成了具体目标。2025 年度设置的年度具体目标如下：

（1）经济成本指标：中职校质量提升经费总投入不超过 1000 万元、中职设施项目资金总投入不超过 1000 万元、新建校舍项目成本不超过 7000 元/平方米、修缮改造项目成本不超过 3000 元/平方米；

（2）数量指标：新建、改造、维修学校数不少于 3 个、新建、改造、维修项目数不少于 5 个、年度更新和配备设备的中职学校数量不少于 4 所、建设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数不少于 3 所；

（3）质量指标：施工单位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中职教学设施资金覆盖率达到 100%、中职学校就业率不低于 95%；

（4）时效指标：竣工完成率不低于 60%、中职设施预拨资金完成时限不超过 8 个月、中职教育资金下达及时性不低于 95%；

（5）社会效益指标：市属中职学校提供综合高中学位不少于 400 个、中职设施受益学生数不少于 4700 人、中职学生就业率不低于 90%；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不低于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5 年度“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的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决策过程，资金管理和实施过程，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产出效益情况等。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其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和评判，具体评价目的包括：

一是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从效率的角度准确掌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发现目标与现实之间的差异程度，总结项目管理中的经验和教训，为后续项目管理提供有益借鉴。

二是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管理水平。

三是通过对财政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资金使用

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分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后续资金分配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福州市教育局 2025 年度实施的“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995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其产出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福建省和福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围绕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以及评分标准、分值。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22 个三级指标，满分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17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和资金投入情况；项目实施过程（20

分），主要评价项目的资金管理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产出（42分），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维度进行评价；项目产生的效益（21分），从社会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维度进行评价。

基于外部独立评价的特点和要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力求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指标体系的构成如下表2所示：

表2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绩效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否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0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②财政下拨资金是否及时对外支付； ③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 若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则按(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计分。	4.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项目单位支出的项目资金/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100% 若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则按(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计分。	4.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相关单位项目正常开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如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②是否设置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如财务审批权限制度等；	4.0

		制度执行有效性	单位运行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单位运行过程中，是否按规定执行有关业务管理制度，包括项目申请、审批等流程是否规范，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等； ②是否按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是否在规定的权限范围内，对项目资金支出按规定进行严格审核后支付。	4.0
产出	数量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 2025 年底校舍建设类项目实际完成的情况。 全部按年度计划完成建设任务的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分。	4.0
		教学设施类项目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 2025 年底，各校教学设施类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原方案清单完成采购。 实际采购符合原方案清单或者满足原计划需求的得满分；实际采购较原方案有重大调整的，按调整项目数量占总项目数量的比例扣分。	4.0
		现代职业发展专项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 2025 年底，现代职业发展专项的采购完成情况。 实际采购设备与计划方案完全一致或调整后仍全面满足实训需求且履行必要变更手续的，得满分；存在较大调整但核心功能仍能满足教学及考证基本需求的，按 40%-90%酌情得分；调整后无法满足基本教学需求的，不得分。	4.0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评价已完工的工程项目的达标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建设质量。 已完工的项目全部通过验收得满分，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教学设施类项目验收情况	评价教学设施设备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教学设备质量。 采购的教学设施设备全部通过验收得满分，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现代职业发展专项类验收情况	评价现代职业发展专项下采购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教学设备质量。 采购的设备全部验收合格的得满分，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完成及时性	评价已完工的校舍建设类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限内完成，用以反映工程建设的效率。 已完工的项目均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的得满分，否则按依计划完成的项目计分。	6.0

	成本指标	工程类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评价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已完工的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批复估算或概算内的得满分；尚未竣工的项目，签约合同价控制在预算审定金额或最高限价内的得满分。否则按达标项目比例计分。	6.0
		设备采购类成本控制情况	评价采购类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 实际支出控制在原批复预算金额以内的得满分；若因前期需求测算不准确等原因调整增加预算，但调整程序合规且实际支出未超调整后预算的，按每项酌情扣减 5%；未履行必要调整程序或实际支出超预算的，按未达标项目比例扣分。	6.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覆盖率	评价专项资金对市属中职学校的覆盖程度 按获得资金学校数 / 市属中职学校总数 × 指标分值得分	7.0
		学生就业增长率	以学校 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的均值为目标，评价 2025 年学生就业率的增长情况 就业增长率 = (2025 年就业率 - 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均值) / 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均值 若就业增长率大于等于 0 得满分，否则按 (完成值 / 目标值) × 指标得分计分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反映师生对教育教学环境、教学设施及配套服务、校园管理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满意度不低于 90% 即得满分，未达则按实际值 / 目标值 × 指标分值计分。	7.0
	总分值			100.00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运用资料查阅、社会调查、因素分析等方法，同时通过资料查阅、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

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项目效益分析法：通过项目支出与项目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公众评价法：通过问卷调查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调查，评价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组建评价工作组。组建“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项目主评人及参与工作人员，明确职责分工，落实工作责任。罗列项目评价所需材料清单，要求项目联络人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就有关项目的基础资料收集、现场评价等工作做好初步准备。

(2) 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根据“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特点和评价时间安排及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对象、范围、评价内容、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以及评价组织与实施等。

(3) 初步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发现问题。认真查阅、分析收到的项目实施情况、工作总结等前期材料，发现其存在的问题，并初步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第二阶段调研座谈做好准备。

2. 实地核查与调研座谈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安排，评价工作组前往项目实施单位实地核查与调研座谈。了解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的实际情况，为撰写财政评价报告做好准备。

3. 报告形成与反馈阶段

(1) 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前期初步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实地核查、调研座谈以及与项目实施单位充分沟通后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根据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析整理评价数据，确定评价等级。及时就评价过程中疑点问题同福州市教育局、项目实施单位进行反馈与沟通，出具绩效评价初步意见。

(3) 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就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福州市教育局和项目实施单位意见，根据反馈的书面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

4. 报告定稿与提交阶段

评价工作组指定组内专门人员对修改后的评价报告进行审核，经内部审核通过的评价报告，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提交福州市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项目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对比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实地调查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评价综合得分为 94.32 分，等级为“优”。各项指标分值和得分详见下表 3，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表 3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7	16.00	94.12%
过程	20	18.16	90.81%
产出	42	40.33	96.02%
效益	21	19.83	94.43%
合计	100	94.02	94.3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鉴于本项目子项目数量较多（共计 51 个），本次评价采取重点抽查法，重点对资金投入规模较大的子项目开展深入评价。抽查项目如下表 4 所示：

表 4

抽查项目清单

学校	项目类型	抽查项目
福建省福州旅游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为旅游职专）	校舍建设类	旧综合楼拆除重建项目
		综合楼、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项目
	教学设备采购类	台式计算机
福州机电工程职业技术学校（以下简称为机电职专）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类	中餐烹饪实训基地改造提升及设备采购
	校舍建设类	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
	教学设备采购类	触控一体机
福建省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为文教职专）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类	汽车电工与电器实训室设备升级改造
	校舍建设类	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
	教学设备采购类	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设备
		台式计算机
福建省福州建筑工程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为建筑职专）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类	戏曲舞蹈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
	校舍建设类	办公楼加固改造项目
福建省福州财政金融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为财金职专）	教学设备采购类	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类	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建设
福州商贸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为商贸职专）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类	电工电子（物理）实训设备

（一）项目决策情况（绩效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6 分）

1. 项目立项（绩效分值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分值 3 分）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关于“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高劳动者素质和技术技能水平，促进就业创业”的精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的部署，符合国家关于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教

育办学能力的发展方向。

项目贯彻《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实施方案》中关于建设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的具体要求。响应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十条措施的通知》（榕政办规〔2023〕29号）中“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实施职业学校高质量发展计划”等部署。项目支持职业院校办学条件改善、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与省、市职业教育发展规划及政策要求一致。

福州市教育局部分部门职责为：“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市各级各类教育，指导全市教育体制、办学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工作；指导全市学校条件装备、校办产业和基建工作。”项目实施内容与市教育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履职所需。

综上所述，根据“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分值3分）

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类项目审批情况：2024年10月12日，福州市教育局召开第39次局党组会议，形成《福州市教育局2024年第39次局党组会议纪要》，同意2025年福州市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校舍建设专项类项目审批情况：本次评价抽查的校舍建设类专项项目中：①建筑职专的办公综合楼加固改造工程于2019年4月29日取得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榕发改审批〔2019〕58号）。②旅游职专的综合楼及学生楼新建工程于2024年2月21日取得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复函（榕发改审批〔2024〕27号）。③旅游职专的工美楼建设项目于2024年2月21日取得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新审批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榕发改审批〔2024〕28号）。上述项目均已按规定程序完成立项审批。

教学设施专项类项目审批情况：2025年4月25日，福州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追加市教育局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第四批）的函》（榕财教函〔2025〕45号），同意追加市教育局系统学校专用教室设备等政府采购预算。本项目中的“教学设施专项”所追加的设备采购，已纳入上述预算范围。

综上所述，根据“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评分标准，项目立项基本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该指标得3分。

2. 绩效目标（绩效分值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分值3分）

根据福州市教育局提供的《2025年度“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

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细化为成本、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指标，符合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绩效目标与校舍建设、教学设施更新、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三类实际支出内容高度相关，预期产出和效益基本符合职业教育办学条件改善的正常业绩水平。综合判断，绩效目标设置总体合理。

根据“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分值3分）

根据福州市教育局提供的《2025年度“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成本、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具体指标，指标值大多清晰、可衡量。但绩效指标的设置仍有待完善：一是指标存在重复，如产出指标中的“中职学校就业率”与效益指标中的“中职学生就业率”，两者内涵及计算方式基本一致，缺乏区分度；二是指标归类不当，如将“中职教学设施资金覆盖率”列为质量指标，该指标实际反映的是资金下达的覆盖范围，归入质量指标不够准确。

综上所述，本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仍有待完善，根据“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得分2分。

3. 资金投入（绩效分值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绩效分值5分）

本项目市财政年初批复预算资金总额为 9950 万元,其中 9000 万元列支于市教育局本级(用于校舍建设类 8000 万元、教学设施类 1000 万元),另 950 万元直接下达至各职业中专学校,主要用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支出。上述预算分解已全面覆盖校舍建设、教学设施及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三大类支出方向,与实际项目内容一致;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资金量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后续执行中,三类支出因本项目“补短板”的补充性资金定位,与既有校舍建设专项、设施采购专项存在一定交叉重叠,但这属于资金统筹安排的客观特征,不影响预算编制本身的科学性。

综上所述,根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5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绩效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16 分)

1. 资金管理(绩效分值 12 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分值 4 分)

查阅抽查项目的支付记账凭证,包括转账支出报账单、采购管理审批表及付款报审表等资料,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拨付经单位申报、相关部门审核、局领导审定等逐级审批,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4 分。

(2) 资金到位率(绩效分值 4 分)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9,950 万元,根据“2025 年职业教育专项资金相关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实际到位资金为 5,776.08 万元。资金到位率 58.05% ($5776.08/9950*100\%$)。

根据“资金到位率”指标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2.32 分 ($4*58.05\%$)。

(3) 预算执行率 (绩效分值 4 分)

根据“2025 年职业教育专项资金相关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776.08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5,538.85 万元,资金使用率 95.89% ($5,538.85/5,776.08*100\%$),即预算执行率为 95.89%。

综上,根据“预算执行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84 分 ($4*95.89\%$)。

2. 组织实施 (绩效分值 8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分值 4 分)

本项目覆盖的 6 所学校均依照《福州市直教育系统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榕教综〔2024〕31 号)制定了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内容涵盖采购预算编制、采购方式选用、采购流程、合同签订、履约验收、档案管理等环节,制度内容基本完整合规。涉及工程类项目的学校,还执行了《福州市市属学校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榕教建〔2024〕7 号)的文件规定,明确了项目立项、招标采购、合同签订、预结算及决算审核、资金支付

等全流程管理要求。在财务管理方面，各校制定了财务审批权限制度，明确了审核、审批流程。总体来看，制度体系覆盖了财务审批、采购业务及项目管理等主要流程，内容基本完整合规，符合政府采购及项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综上所述，根据“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分值4分）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方面：经核查，本项目覆盖的6所学校在项目申请、审批等流程上均按规定执行，采购审批资料及项目档案齐全，归档及时，符合业务管理制度要求。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方面：各校能够按照财务审批权限制度对资金支出进行审核与支付。经进一步核实，此前关注的机电职专、文教职专等学校转账支出报账单签批手续实际完整，未发现签字缺失或付款审批不规范的问题，资金支付均在规定的权限内严格审核后执行，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要求。

综上所述，根据“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绩效分值42分，评价得分40.33分）

1. 数量指标（绩效分值12分）

（1）校舍建设类项目完成情况（绩效分值4分）

依据《关于2025年市属学校建设项目资金安排的请示》（榕

教〔2025〕117号）所附的《2025年教育专项资金安排建设项目一览表》，其中明确了校舍建设类项目2025年计划完成的形象进度。现对照该计划，对抽查的六个校舍建设专项类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具体如下：

1) 旅游职专：①工美楼建设项目（旧综合楼拆除重建）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完成主体施工，截止2026年5月，主体结构已完成，并已进入砌体、粉刷等后续阶段。②综合楼、学生宿舍建设项目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完成主体施工，截止2026年5月，主体结构已完成，并已进入砌体、粉刷等后续阶段。③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项目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竣工结算，项目已竣工并于2025年12月25日送审结算（结算审核报告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完成年度任务。

2) 建筑职专：办公综合楼加固改造项目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完成决算审结，实际于2024年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已出具决算评审报告（榕财投评〔2024〕807号），完成该项目决算审结。

3) 文教职专：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竣工结算，实际该项目竣工验收于2026年进行，因此2025年尚未竣工验收。

4) 机电职专的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2025年拟完成形象进度为“竣工结算”，截止2025年底已完成竣工验收。

本次评价抽查的校舍建设专项类项目按照 2025 年拟完成的形象进度按时完成的有 5 项，因此根据“工程类项目完成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33 分（ $5/6 \times 4$ ）。

（2）教学设施类项目完成情况（绩效分值 4 分）

1) 旅游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根据《福州市直教育系统政府采购管理审批表》（采审〔2025〕053 号），计划采购台式计算机 155 台。实际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多品牌竞价，与福州永恒计算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台式计算机 155 台。实际采购设备种类、数量符合原计划要求。

2) 建筑职专的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采购项目，根据《福州建筑工程职业中专学校政府采购项目内控管理审批表》计划采购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一批。通过竞争性谈判，与福建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交，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清单包括考场服务器、网络校时服务器、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等，设备的采购符合计划要求。

3) 机电职专的触控一体机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申请表》及《关于 2025 年采购触控一体机的申请报告》，计划采购触控一体机 30 台。实际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多品牌竞价，与福建国信互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触控一体机 30 台。实际采购设备种类、数量均符合原计划要求。

4) 文教职专的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设备采购项目，根据

《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方案清单》，计划采购舞台灯光、音响、视频录制、伸缩座椅、合唱教室及附属设施等设备一批。实际通过公开招标与福州方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设备。实际采购设备种类、数量均符合原计划要求。

5) 文教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根据《台式计算机舍办公方案清单》，计划采购台式计算机 217 台。后通过框架协议直接选定，与翰林汇力（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联想开天台式计算机 217 台。实际采购设备种类、数量均符合原计划要求。

本次抽查评价的教学设施专项类项目实际采购的种类和数量均符合原计划要求，因此根据“教学设施类项目完成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分 4 分。

（3）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完成情况（绩效分值 4 分）

1) 旅游职专的中餐烹饪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根据采购方案，计划采购排烟、新风系统等设备。通过公开招标与福建庆和厨具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计划采购的设备种类实际均已配备，另增配了厨房自动灭火装置、砧板存放柜等设备，整体满足实训教学需求。

2) 财金职专的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建设项目，根据《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建设方案》中的预算清单，计划采购校园智慧安全管理系统、家校互通信息平台、AI 报

警器等设备。实际采购中，调整为 AI 视频融合可视化平台硬件一体机、控烟卫士、4G 巡更棒、交换机等。

3) 商贸职专的电工电子(物理)实训设备采购项目，根据《关于专项资金用于电工电子(物理)实训设备采购的请示》，计划采购物理力学及电学设备、可编程控制器实验装置等。实际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电气装配实训装置、稳压电源、学生端安全电源等设备。实际采购设备覆盖原计划所需的核心实训功能，并补充了实验桌椅、工具箱、监控照明等配套设备，整体满足教学需求。

4) 机电职专的汽车电工与电器实训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原计划采购项为汽车维修工证实训室建设及电工证实训室建设，实际采购内容与计划基本一致。

5) 文教职专的戏曲舞蹈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含舞蹈实训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和戏曲实训设施设备采购两个子项目)，在舞蹈实训设施设备升级改造中，对比《2025 年舞蹈实训设施设备方案清单》以及验收单中的供货清单，实际采购的每类设备在计划中均有对应。戏曲实训设施设备采购中，对比《2025 年戏曲实训设施设备方案清单》以及验收材料附件清单，实际采购的设备种类与计划基本吻合，并增配了灯勾等辅材。

本次评价抽查的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类采购项目实际采购的设备均符合实训计划的要求，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 质量指标（绩效分值 12 分）

（1）校舍建设类工程质量达标率（绩效分值 4 分）

本次评价共抽查 6 个校舍建设类项目。其中，4 个已竣工项目均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具体包括：旅游职专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项目（2025 年 12 月 12 日竣工）、机电职专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2025 年 12 月 18 日竣工）、文教职专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2026 年 1 月 23 日竣工）、建筑职专办公综合楼加固改造项目（2019 年 9 月 5 日竣工）。其余 2 个在建项目尚未竣工，不涉及竣工验收质量评定。

根据“校舍建设类工程质量达标率”指标评分标准，已竣工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该指标得 4 分。

（2）教学设施类项目验收情况（绩效分值 4 分）

本次评价抽查的教学设施类项目中，旅游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9 日通过验收；机电职专的触控一体机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4 日通过验收；文教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通过验收，质量合格；文教职专的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设备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通过验收，结论合格；建筑职专的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采购项目通过验收，验收单载明验收合格。

本次抽查教学设施类项目均通过验收，根据“教学设施类项

目验收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3）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类验收情况（绩效分值4分）

本次评价抽查的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项目中，文教职专的戏曲实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于2025年9月17日通过验收、舞蹈实训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于2025年9月22日通过验收；财金职专的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项目于2025年9月16日通过采购单位的验收；商贸职专的电子电工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于2025年11月18日通过验收；旅游职专的中餐烹饪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于2025年12月2日通过采购单位的验收；机电职专的汽车电工与电器实训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2025年11月21日通过验收。

本次评价抽查的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类均验收合格，根据“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类验收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为4分。

3. 时效指标（绩效分值6分）

（1）校舍建设类项目竣工及时性（绩效分值6分）

查阅本次评价抽查的校舍建设专项类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及采购合同（工程类）、开工令及竣工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 旅游职专的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项目于2025年10月24日开工，计划60天日内完工，实际于2025年12月10日

竣工，按计划完成。旧综合楼拆除重建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开工，计划 2026 年 10 月 15 日竣工；综合楼、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计划 2024 年 12 月 24 日开工，计划 2026 年 10 月 24 日竣工；

2) 机电职专的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开工，计划 80 天内完工，实际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竣工，按计划完成。

3) 文教职专的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开工，计划 60 天内完工，实际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竣工，按计划完成。

4) 建筑职专的办公楼加固改造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开工，计划 60 天内完工，实际于 2019 年 9 月 5 日竣工，按计划完成。

综上所述，除上述 2 个尚未竣工的项目（旅游职专的旧综合楼拆除重建项目、综合楼及学生宿舍建设项目）外，其余项目均在计划完成日前竣工。根据“校舍建设类项目竣工及时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 分。

4. 成本指标（绩效分值 12 分）

（1）工程类项目成本控制情况（绩效分值 6 分）

1) 旅游职专的工美楼建设项目（旧综合楼拆除重建项目），经市发改委批复（榕发改审批〔2024〕28 号）项目估算工程费用 3,618.45 万元。施工招标最高限额经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

查核定，审定金额为 3,273.45 万元。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为 3,017.68 万元。签约合同价未超最高限额，且低于批复估算的工程费用，投资控制情况良好。

2) 旅游职专校综合楼、学生宿舍建设项目：经批复的可研估算工程费用为 17,218.18 万元，初设概算工程费用为 17,730.88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总承包单位，中标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14,465.91 万元，较概算降低 18.4%。总承包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后，经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为 12,750.03 万元，较中标价进一步降低 11.9%，较概算降低 28.1%。各阶段均未超概算，且通过招标竞争和施工图优化实现一定节减，目前阶段来说，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3) 旅游职专的烹饪实训室及隔油池改造工程，根据招标控制价，项目控制价为 177.75 万元。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为 168.87 万元。施工单位完成施工后，编制竣工结算送审金额为 163.87 万元，经结算审核，审定金额为 163.11 万元，核减率 0.46%。结算审定金额未超中标合同价，且低于招标控制价，成本控制良好。

4) 建筑职专的办公综合楼加固改造工程，经市发改委批复（榕发改审批〔2019〕58 号），估算工程费用为 1,548.11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1,518.04 万元。竣工后经福州市财政评审中心结算审核，审定建安工程费

为 1,611.08 万元,较估算工程费用约增加 62.97 万元。工程费用实际发生额超出批复估算,投资控制存在一定偏差。

5) 文教职专的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工程,经预算审核,审定金额为 160.02 万元。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125 万元。签约合同价低于预算审定金额,采购竞争充分,投资控制情况良好。

6) 机电职专的综合楼卫生间维修改造工程,经预算审核,审定金额 106.73 万元。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89.33 万元。签约合同价低于预算审定金额,采购竞争充分,投资控制情况良好。

综上,建筑职专的办公综合楼加固改造工程的工程费用实际发生额超出批复估算额,其他项目的投资控制情况均良好。根据“工程类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5/6*6)。

(2) 设备采购类成本控制情况(绩效分值 6 分)

1) 旅游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校内采购预算金额为 77.5 万元。项目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超市以多品牌竞价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77.128 万元,较预算节约 0.37 万元,节支率约 0.48%,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2) 建筑职专的标准化考场监控广播设备采购项目,校内采购预算金额为 40 万元。项目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实施采购,中标

签约合同价为 39.63 万元,较预算节约 0.37 万元,节支率约 0.93%,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3) 机电职专的触控一体机采购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96 万元。项目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超市以多品牌竞价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95.67 万元,节支率约 0.34%,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4) 文教职专的多功能音乐厅及合唱教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148.16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供应商,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143.7 万元,节支率约 3.01%,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5) 文教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根据福建省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 2025 年第 27 期会议纪要,文教职专的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资金下达后,学校曾拟将采购数量调整为 200 台,但因与预算数量不符被退回,后恢复为 217 台,重新制定方案后金额由 95.76 万元调整为 99.84 万元。经校内控小组审议,因采购数量由 200 台恢复为 217 台,最终确定采购方案金额为 99.84 万元,较原预算增加 4.09 万元。项目最终选定翰林汇力(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供应商,并签订合同,合同价为 99.84 万元,未超预算。

6) 旅游职专的中餐烹饪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经市教育系统政府采购审批,项目预算金额为 284.86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

标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273.48 万元，较最高限价节约 11.38 万元，节支率约 3.99%，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7) 财金职专的智慧平安校园及行为分析提升系统建设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48 万元。项目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47.53 万元，较预算节约 0.47 万元，节支率约 0.98%，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8) 商贸职专的电工电子（物理）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经福州市教育系统政府采购审批，预算金额为 59.54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58.5 万元，较预算金额节约 1.04 万元，节支率约 1.74%，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9) 机电职专的汽车电工与电器实训设备升级项目，经市教育局政府采购审批，预算金额为 75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74.47 万元，较预算金额节约 0.53 万元，节支率约 0.71%，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0) 文教职专的戏曲舞蹈实训室升级改造项目，其中舞蹈实训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子项目，经市教育局政府采购审批，预算金额为 183.97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182.9 万元，较预算节约 1.07 万元，节支率约 0.58%。戏曲实训设施设备采购子项目，经市教育局政府采购审批，预算金额为 97.91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中标签约合同价为 96.55 万元，较预算节约 1.36 万元，节支率约 1.39%。

采购价格控制均在预算之内，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综上，上述采购类项目成本支出均控制在预算金额之内，根据“设备采购类成本控制情况”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绩效分值21分，评价得分19.83分）

1. 社会效益指标（绩效分值14分）

（1）受益学校覆盖率（绩效分值7分）

本次项目覆盖福州市教育局主管的市属中职学校共6所。根据《2025年福建省具有招生资质的中职学校名单》，市教育局主管的中职学校共计8所，未覆盖的2所分别为盲校和聋哑学校，属特殊教育学校，其职业教育相关经费由特殊教育专项列支。因此，本项目实际应覆盖的普通中职学校已全部纳入，受益学校覆盖率达100%。

根据“资金受益学校覆盖率”指标评分标准，本项目指标得7分。

（2）学生就业增长率（绩效分值7分）

本次项目覆盖的6所学校中，3所学校的就业率实现正增长，福州商贸职业中专学校负增长，2所学校就业率保持不变，达标比例83.33%（ $5/6 \times 100\%$ ），具体情况见下表5：

表5 学生就业增长率统计表

序号	学校名称	2023年与2024年就业率 平均值	2025年就业率	就业增长率
1	旅游职专	86.99%	92.65%	6.51%
2	机电职专	100%	100%	0

3	文教职专	99.51%	99.72%	0.21%
4	建筑职专	100%	100%	0
5	商贸职专	97.43%	97.38%	-0.05%
6	财金职专	99.53%	100%	0.48%

综上所述，根据“学生就业增长率”指标评分标准，3所学校实现就业率正增长，2所学校保持稳定，达标比例 83.33%，该指标得 5.83 分（ $7 \times 83.33\%$ ）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绩效分值 7 分）

师生满意度（绩效分值 7 分）

评价各校师生对整体教学教育环境的满意度，采用“2025 年度全国中等职业教育学生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中的“服务与管理满意度”这一指标。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文教职专服务与管理满意度为 84.90%，机电职专为 98.50%，财金职专为 97.73%，旅游职专为 93.41%，商贸职专为 95.40%，建筑职专为 85.57%。总体来看，本次调查中师生综合满意度为 92.59%，达到目标值。

根据“师生满意度”指标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待进一步完善

一是指标存在重复，如产出指标中的“中职学校就业率”与效益指标中的“中职学生就业率”，两者内涵及计算方式基本一致，缺乏区分度；二是指标归类不当，如将“中职教学设施资金覆盖率”列为质量指标，该指标实际反映的是资金下达的覆盖范

围，归入质量指标不够恰当。

（二）工程类项目竣工结算进度相对滞后

根据《2025 年教育专项资金安排建设项目一览表》确定的年度形象进度计划，本次评价抽查的 6 个校舍建设专项项目中，文教职专的校园消防及电缆下地改造项目应在 2025 年度完成竣工结算，但实际截至 2025 年末尚未完成竣工验收，年度形象进度目标未全面实现。

（三）学校内部审核履职意识不足

福州文教职业中专学校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在采购执行过程中，因学校擅自提高设备配置单价，导致原预算额度下可采购数量测算减少，学校据此拟调减采购数量。但该调整方案在内部审议环节未与预算批复进行认真核对，内控小组成员未能就数量变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要求提出审核意见。后因教育局未予同意调减方案，学校最终仍按预算批复的 217 台数量执行采购，合同价增至 99.84 万元。虽然最终采购数量未突破批复限额，但暴露出学校在采购决策中，内控小组成员责任分工及审核意识不足，存在预算审核监管缺位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规范绩效指标编制，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在后续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设置。一是强化指标的系统性，将同类或相近的产出效益指标进

行整合，避免同一项目中出现内涵重复的指标，确保指标体系简洁清晰。二是注重指标归类的准确性，根据指标的实际含义合理划分所属类别，使产出、效益、过程等各类指标各归其位，真实反映资金使用各环节的绩效。

（二）加强工程结算管理，确保按计划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建议各校进一步强化工程类项目竣工结算的时效管理。一是可以实行“倒排工期”制度，在项目开工阶段即明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结算审核等各环节的时间节点。二是建立进度月报机制，各校每月向市教育局报送在建及已完工项目的推进情况，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提醒并说明原因。三是明确结算责任到人，项目竣工后由指定专人负责结算资料的整理、送审及跟踪工作，避免因资料不全或责任不清导致结算延误。

（三）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完善采购决策内部审核机制

建议在今后采购执行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批复的刚性约束意识，单价、数量等核心要素的调整应主动与预算批复进行逐项比对，并严格履行内部审议和报批程序，确保采购方案调整有据可循、程序规范；同时，建议内控小组进一步明晰成员职责分工，将预算审核嵌入采购决策的关键环节，形成可追溯的书面审核记录，以提升内部监督的有效性。

七、附件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绩效评价指标体

系及评分表

附件：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强市补短板）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单位：福州市教育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绩效 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否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0	3.00

过程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0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0	2.00
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0	5.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②财政下拨资金是否及时对外支付; ③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	4.00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 若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则按(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计分。	4.0	2.3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项目单位支出的项目资金/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100% 若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则按(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计分。	4.0	3.8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相关单位项目正常开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如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②是否设置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如财务审批权限制度等;	4.0	4.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单位运行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单位运行过程中,是否按规定执行有关业务管理制度,包括项目申请、审批等流程是否规范,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等; ②是否按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是否在规定的权限范围内,对项目资金支出按规定进行严格审核后支付。	4.0	4.00
产出		数量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2025年底校舍建设类项目实际完成的情况。 全部按年度计划完成建设任务的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分。	4.0	3.33

	教学设施类项目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 2025 年底, 各校教学设施类采购项目是否按照原方案清单完成采购。 实际采购符合原方案清单或者满足原计划需求的得满分; 实际采购较原方案有重大调整的, 按调整项目数量占总项目数量的比例扣分。	4.0	4.00
	现代职业发展专项完成情况	评价截止 2025 年底, 现代职业发展专项的采购完成情况。 实际采购设备与计划方案完全一致或调整后仍全面满足实训需求且履行必要变更手续的, 得满分; 存在较大调整但核心功能仍能满足教学及考证基本需求的, 按 40%-90%酌情得分; 调整后无法满足基本教学需求的, 不得分。	4.0	4.00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评价已完工的工程项目的达标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建设质量。 已完工的项目全部通过验收得满分, 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4.00
	教学设施类项目验收情况	评价教学设施设备的验收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教学设备质量。 采购的教学设施设备全部通过验收得满分, 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4.00
	现代职业发展专项类验收情况	评价现代职业发展专项下采购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教学设备质量。 采购的设备全部验收合格的得满分, 否则按通过的项目计分。	4.0	4.0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类项目完成及时性	评价已完工的校舍建设类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限内完成, 用以反映工程建设的效率。 已完工的项目均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的得满分, 否则按依计划完成的项目计分。	6.0	6.00

	成本指标	工程类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评价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已完工的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批复估算或概算内的得满分；尚未竣工的项目，签约合同价控制在预算审定金额或最高限价内的得满分。否则按达标项目比例计分。	6.0	5.00
		设备采购类成本控制情况	评价采购类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 实际支出控制在原批复预算金额以内的得满分；若因前期需求测算不准确等原因调整增加预算，但调整程序合规且实际支出未超过调整后预算的，按每项酌情扣减 5%；未履行必要调整程序或实际支出超预算的，按未达标项目比例扣分。	6.0	6.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覆盖率	评价专项资金对市属中职学校的覆盖程度 按获得资金学校数 / 市属中职学校总数 × 指标分值得分	7.0	7.00
		学生就业增长率	以学校 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的均值为目标，评价 2025 年学生就业率的增长情况 $\text{就业增长率} = (\text{2025 年就业率} - \text{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均值}) / \text{2023 年与 2024 年就业率均值}$ 若就业增长率大于等于 0 得满分，否则按（完成值/目标值）× 指标得分计分	7.0	5.8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反映师生对教育教学环境、教学设施及配套服务、校园管理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满意度不低于 90%即得满分，未达标按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分值得分。	7.0	7.0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00	94.32	